

信息简报

(专题版)

吉林医药学院图书馆 主办

2022 年 6 月

本期主题：知识产权与创新创业

- 大学生创新创业中知识产权的重要性
- 创新创业与知识产权的契合性与共生性
- 大学生创新创业中的知识产权问题
- 我国高校知识产权教育的发展历程与现实困境
- 高校知识产权教育改革：服务创新创业的时代需要
- 创新创业教育中大学生知识产权运用能力培养策略
- 深化双创教育改革背景下大学生知识产权教育的对策分析
- 知识产权对大学生创新创业的服务与驱动策略
- 大学生创新创业的知识产权保护与运用
- 创新创业教育中大学生知识产权教育的路径
- 创新创业教育改革视域下高校知识产权通识教育完善对策
- 大学生创新创业能力培养与高校知识产权普及教育
- 知识产权教育助推高职双创人才培养的实施路径
- 创新创业中的知识产权风险及其防范

大学生创新创业中知识产权的重要性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创新发展，在多次讲话和论述中反复强调创新，对青年人更是寄予了厚望，指出青年是国家和民族的希望，青年学生富有想象力和创造力，是创新创业的有生力量。在大学生创新创业当中，知识产权是关系到其成败的关键要素，因此高校在对大学生知识产权的教育普及与服务支持方面将肩负起更加重要的责任。

大学生有活力、勇于创新，具备一定技术优势。大学生创业者在开展技术创新、促进高校成果转化方面，有着得天独厚的优势，“用智力换资本”正是大学生创业的特色和必然之路，因而知识产权保护显得尤为重要。

杭州聚光科技有限公司是由两名大学毕业生创办的，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环保、冶金、石化、化工、能源、食品、农业、交通、水利、建筑、制药、酿造、航空及科学研究等众多领域。目前已申请专利309项（其中发明专利154项），获授权专利182项（其中发明专利62项），获得软件著作权85项，一项核心技术还荣获了由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中国专利金奖。聚光科技创办者充分认识到知识产权是公司的无形资产，并且努力利用知识产权带来的成果去开拓市场，产品出口到美、日、英、俄罗斯等20多个国家和地区。

然而，也有大学生在创业过程中不重视知识产权保护，导致知识产权纠纷，“蜂巢网”知识产权纠纷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蜂巢网”是在校大学生萍萍的创业成果，但她未经允许转载中国知网的论文摘要，然后用高价卖出赚钱。中国学术期刊电子杂志社将她告上了法庭，法院审理后认为她将中国学术期刊的论文摘要下载后编入自己的数据库供人免费使用，应该承担民事责任。萍萍的创业精神值得表扬，但是，她缺乏知识产权保护知识，给自己造成了近十万元的经济损失。大学生自主创业过程中忽视知识产权保护的现象非常普遍，一方面是高校缺少对知识产权保护方面的教育，另一方面，是因为学生主观上没有足够重视知识产权保护。

摘自《科技进步与对策》2016年第12期 张武军

创新创业与知识产权的契合性与共生性

一、创新创业与知识产权的契合性

从创新创业的内涵而言，“创新”并非单纯的理论创新，其后面是加了“创业”二字，表明“创新”是以“创业”为导向的，是具有应用属性的创新活动。而“创业”亦非资源依赖型、劳动密集型的传统创业，其前面加了“创新”二字，表明“创业”是以“创新”为基础的，是具有知识属性的高层次创业。故创新创业并非“创新”和“创业”

的简单相加，它强调创新的实践性和应用性，创业的创新性和高层次性。恰如创业教育之父杰弗里·蒂蒙斯所言：“如果把创业比作美国经济的发动机，那么创新就是此发动机的气缸，它带动了许多重要的新发明和新技术的诞生。”这样，创新创业必然形成诸多智力活动成果，包括新作品、新产品、新材料、新方法、新商业模式，等等。这些智力活动成果具有无形性，只有及时转化为知识产权，才能获得法律保护并积累市场竞争优势。可见，知识产权是创新创业的基本前提，二者具有高度的契合性。

创新创业与知识产权的契合性，还可以从知识产权作为全球贸易规则的角度进行理解。知识产权具有鲜明的地域性，相关知识产权仅能在特定国家范围内获得该国法律的保护，超过这个国家范围，就无法获得该国法律的保护。为了克服知识产权的地域性给全球贸易带来的障碍，各国通过缔结知识产权国际公约的方式，协调了各自的知识产权保护规则。

1883年缔结的《保护工业产权巴黎公约》对专利、商标以及制止不正当竞争的保护规则作了规定。1886年缔结的《保护文学艺术作品伯尔尼公约》对著作权的保护规则作了规定。1961年缔结的《保护表演者、录音制品制作者和广播组织罗马公约》对邻接权的保护规则作了规定。1993年缔结的世界贸易组织《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议》又在上述公约的基础上，提高了知识产权的保护标准，并将商业秘密纳入保护范围。由于上述国际公约的成员几乎涵盖世界上所有国家，缔约方必须按照其所缔结的国际公约的要求，调整各自的国内法，进而达到国际公约的最低要求。

这样，通过知识产权国际条约的协调，知识产权就成为国际通行的贸易规则。市场主体无论是开展国内贸易，还是开展国际贸易，都必须遵循知识产权的法律规定。尤其是以知识产权的创造和运用为内容的创新创业者，不仅应熟悉知识产权的获得规则，及时将创新成果转化为知识产权，还应熟悉知识产权的保护规则，明确知识产权的权利范围和侵权标准，适时寻求知识产权许可，避免知识产权侵权。

二、创新创业教育与知识产权教育的共生性

“创新创业教育”的表述，来源于2010 年教育部发布的《关于大力推进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和大学生自主创业工作的意见》。该意见指出，创新创业教育是适应经济社会和国家发展战略需要而产生的一种教学理念与模式，并要求高校大力推进创新创业教育，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教育部将此前的“创业教育”改为“创新创业教育”，说明“创新教育”与“创业教育”具有双生性。我们不仅要开展创新教育，通过原始创新、集成创新以及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加速创新成果的积累；同时也要推进创业教育，尊重和培育企业家精神，加速创新成果的生产力转化。

显然，创新创业与知识产权的契合性，决定了创新创业教育与知识产权教育具有相

伴而生的联系，二者都是为了培养具有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复合型人才。知识产权制度的本质是鼓励创新的，不鼓励模仿与复制，反对仿、靠、冒、盗。在发展创新创业教育的同时，推进知识产权教育，不仅有利于激发学生的创新活力，而且有利于提高学生的知识产权意识，使创新成果及时形成知识产权。事实上，无论是在创业的初期，还是在创业的发展期，抑或是创业的成熟期，都存在诸多知识产权风险。例如，专利权的获得应满足新颖性要件，如果创业者在没有申请专利的情况下，就冒然将相关创新产品推向市场，或者作为科研成果而公开发表，均会拱手将其创新成果送入公有领域，进而丧失新颖性。

可见，在开展高校创新创业教育的同时，有必要推进高校知识产权教育，实现同频共振。正是由此出发，《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纲要》明确提出：“在高等学校开设知识产权相关课程，将知识产权教育纳入高校学生素质教育体系。”

摘自《广西科技师范学院学报》2019年第4期 杨祝顺

大学生创新创业中的知识产权问题

一、大学生普遍缺乏知识产权意识

大学生是一类特殊的群体，他们虽然已经是成年人，但却没有真正接触过社会，心还比较单纯，因此普遍表现为知识产权意识淡泊。想要创业就必须熟悉知识产权，特别是专利法、著作权法、商标法、反不正当竞争法等，这些都直接关系到创业的成功与否，当今社会上出现的专利侵权、商标侵权、名称侵权、著作侵权、信息网络传播侵权等知识产权侵权案例已经屡见不鲜，如果在创业当中没有清晰的知识产权意识，很容易侵权而不自知。

二、大学生知识产权防范能力不足

在互联网高速发展的今天，大学生的创业方式已经不再局限于校园内的简单小买卖了，随着各种电子商务的层出不穷，大学生的创业方式和创业渠道多种多样，发达的信息时代给创业者带来了许多机遇，同时也带来了许多风险，大学生创业初期因为没有防范风险的能力，很容易保护不了自己的科技成果而被侵权。

三、大学生创业缺乏知识产权保护资金

申请专利需要交纳专利申请费、实质审查费和印刷费等，这对于处于创业期的大学生来讲，是一笔不小的费用。大学生创业已花费了不少经费，再申请专利、商标等显得更加困难。

四、大学生创业缺少科技成果产权保护的有关知识

对于职务发明和非职务发明的区分、专利申请时机，以及选择申请专利还是选择技

术秘密保护等重大问题，很多学生都了解得不太清楚。我国专利法规定，专利授予最先申请的申请人。谁最先获取专利权，谁就可以排斥他人使用专利技术，谁就有可能获得较大利润。与其它科技成果相比，大学生科技成果保护有其自身特点。例如，在专利申请方面，大学生的技术往往处于试验阶段，样机还没有出来，他们以为不能申请专利，从而丧失了专利保护的最好时机，但专利法规定，只要有一个技术方案，没有样机也可以申请专利。

摘自《科技视界》2019年第10期 高腊梅

我国高校知识产权教育的发展历程与现实困境

一、我国高校知识产权教育的发展历程

相对于欧美等发达国家而言，我国高校知识产权教育起步较晚。但伴随我国知识产权法律体系的迅速建立，特别是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和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相继实施，我国高校知识产权教育亦得到较快发展。

1. 知识产权教育机构。自1993年北京大学成立知识产权学院与1994年上海大学成立知识产权学院以来，经过20多年的发展，我国高校的知识产权学院或研究院迅速增长。相关统计显示，截止2018年4月，我国已设立知识产权（法学）本科专业的高校有76所，成立知识产权学院（系）的高校有35所。高校知识产权学院的兴起，极大地推动了我国高校知识产权教育事业的发展。

2. 知识产权学科地位。我国高校知识产权教育起初并非独立的专业教育，而是以知识产权方向的模式，被置于民商法学、经济法学等法学二级学科之下，或者置于管理科学与工程等其他学科之下。经过多年的发展，我国知识产权的学科地位迅速提升。在研究生教育层面，知识产权已经上升为法学、管理学下的二级学科。在本科教育层面，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华东政法大学等高校，知识产权甚至上升为与法学并列的本科专业。学科地位的迅速提升，亦表明我国高校知识产权教育的迅速发展。

3. 知识产权教育内容。自1999年教育部将知识产权法纳入法学本科专业14门核心课程以来，法学院开设的知识产权课程主要是知识产权法。随着国家知识产权战略与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相继实施，我国知识产权事业的迅速发展，我国高校开设的知识产权课程的种类日益丰富。以北京大学知识产权学院为例，其针对知识产权法学硕士（法律硕士）开设了“知识产权理论基础”“专利法”“商标法”“著作权法”“知识产权国际保护专题”等必修课程，同时还开设了“专利文献分析与检索”“知识产权案例分析”“企业知识产权管理”等选修课程。教学内容的多样化，表明我国高校知识产权教育的日益成熟。

二、我国高校知识产权教育的现实困境

在国家持续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背景下，我国高校知识产权教育在人才培养模式、教育内容、教学方法等诸多方面，仍然难以适应创新创业实践的现实需要。

1. 以精英教育为主，通识教育较为缺乏。自我国高校知识产权教育起步以来，主要实行研究生培养模式，加之知识产权教育并未纳入高校通识教育，导致高校知识产权教育以法学专业教育为主，大量非法学专业的学生难以接受系统的知识产权教育。即使就法学专业的学生而言，亦主要是法学研究生方能接受系统的知识产权教育。尽管法学本科开设有知识产权法课程，但往往由于课时的限制，事实上难以获得良好的教育效果。这样，我国高校知识产权人才主要包括硕士生、博士生，我国知识产权专业人才的层次结构呈现倒三角形，与社会需求的金字塔形恰恰相反。

事实上，我国高校知识产权通识教育的缺乏，与其教育定位密切相关。长期以来，我国高校知识产权教育定位于培养高学历人才，甚至兼具理工科、管理、外语等背景的复合型知识产权专业人才，这必然导向知识产权的精英教育。而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背景下，对高端知识产权人才，众多中小企业事实上并没有那么强烈的需求，具备知识产权法律基本知识也许就足够胜任相关岗位。

2. 师资结构单一，兼职教师缺乏。我国高校知识产权教育主要由法学院承担，由此决定了师资力量主要是法学教师。即便是在知识产权学院，其师资亦主要是法学教师。由此，知识产权教育仍然以法学教育为主，不利于拓宽学生的知识面和国际视野。事实上，知识产权法学知识并非创新创业实践的全部需求，管理类、经济类、技术类知识均与创新创业实践密切相关。

此外，我国高校知识产权教育的师资往往理论功底扎实，但普遍缺乏知识产权的实务经验。而能够弥补教师知识产权实务经验不足的兼职教师，又往往难以进行持续、系统的教学而流于形式，导致知识产权教学难以能够取得理想效果。尤其是对于专利法的教学，具有很强的技术性，如果缺乏专利代理的实践经验，恐怕难以将专利的权利要求书、等同侵权等问题讲授清楚。

3. 以理论课程为主，实践课程较为缺乏。受上述师资结构的限制，我国高校知识产权教育普遍存在重理论而轻实践的问题。相关知识产权课程主要包括“知识产权法总论”“专利法”“商标法”“著作权法”等理论课程，较少开设知识产权案例分析、知识产权经营管理、专利信息检索分析、专利代理等实践课程。虽然理论课程是我国知识产权司法实践的基础，但在倡导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与管理的时代，偏离实践能力培养的知识产权教育，势必难以适应“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现实需求。

4. 以课堂讲授为主，案例教学法缺乏。我国属于大陆法系国家，法学教育主要采用

课堂讲授法。课堂讲授法有利于学习和掌握基本的法学知识和法学原理，是整个法学教育的基础。但该教学方法也存在缺乏互动、缺乏讨论等不足，难以调动学生的思考积极性，不利于培养学生的法学思维。

我国高校知识产权教育同样面临上述问题。法律规则，包括知识产权规则往往带有抽象性。只有回到具体的司法案例，才能更好地理解法律规则的本意和价值追求。案例教学法能够较好地实现上述目的，其特点是将典型的司法案例引入课堂，调动学生思考和讨论的积极性。尽管案例教学法在我国得到一定尝试，但在高校知识产权教育中并未得到广泛运用。

摘自《广西科技师范学院学报》2019年第4期 杨祝顺

高校知识产权教育改革：服务创新创业的时代需要

创新创业的背景下我国高校知识产权教育的改革，可从教育体系、师资建设、课程设置以及教学方法四个方面推进。

一、教育体系：精英教育与通识教育相结合

我国高校知识产权教育应改革单纯的精英教育，推行通识教育。换句话说，我们不仅需要培养知识产权专门人才，更需要结合创新创业的人才需求，面向学生的未来职业领域开展知识产权的通识教育。既要加强知识产权意识和创新意识的培养，又要注重学生创新能力和运用知识产权制度能力的提高。

1. 精英教育方面。应根据大型企业、跨国公司的高端知识产权人才需求，在完善知识产权法律人才培养的同时，大力培养知识产权管理人才，以及具备法律、科技、外语背景的知识产权复合型人才，拓宽高校知识产权专业人才的培养体系，不断满足创新创业实践持续增长的人才需求。

2. 通识教育方面。应结合中小企业的普通知识产权人才需求，着重开展高校知识产权的通识教育，将知识产权课程普及为高校的公共必修课。知识产权公共必修课的教学内容应包括知识产权法律制度、知识产权战略、知识产权管理、知识产权运用等，使学生掌握基础的知识产权法律知识和管理知识。同时，邀请知识产权法官、行政执法者、律师、企业法律顾问进课堂，开展讲座交流，拓展知识产权职业领域的知识。

二、师资建设：跨学科教学团队与兼职教师相结合

知识产权是典型的交叉学科，与法学、管理学、经济学、理工科密切相关。针对我国高校知识产权教育师资结构单一的问题，可以借鉴美国高校知识产权教育的经验，组建知识产权跨学科教学团队。跨学科教学团队的教学模式，能够使各学科教师充分发挥其教学专长，有利于拓宽知识产权的教学宽度与深度，提高教学质量。具体而言，由法

学背景的教师开展知识产权法律课程的教学；由管理学背景的教师开展知识产权管理、知识产权运营、知识产权价值评估等课程的教学；由经济学背景的教师开展知识产权贸易课程的教学；由理工科教师开展专利撰写、专利信息检索分析、专利布局挖掘等课程的教学。

知识产权还是典型的实践学科，与市场竞争、国际贸易密切相关。针对我国高校知识产权教师大多缺乏实务经验的问题，可以推行知识产权兼职教师的教学模式。由兼职教师参与知识产权教育，有利于弥补高校知识产权教育重理论而轻实践的问题，使知识产权教育与知识产权实践相结合。正是由此出发，美国高校知识产权教育非常重视兼职教师的作用。事实上，我国许多高校知识产权的研究生教育，已经在聘请法官、律师作为兼职导师方面进行了有益探索，不仅提高了知识产权论文的撰写质量，同时也促进了学生就业。当然，还可以鼓励高校知识产权教师从事律师、仲裁员、法律顾问等知识产权实务，为高校知识产权的实践教学培养师资力量。

三、课程设置：理论课程与实践课程相结合

针对我国高校知识产权教育重理论而轻实践的问题，可以借鉴美国高校知识产权教育的经验，实行理论课程与实践课程相结合的课程结构。

1. 精英教育的课程设置。在知识产权法总论、专利法、商标法、著作权法、国际知识产权法等理论课程的基础上，注重专利撰写实务、专利信息检索与分析、专利布局与挖掘、知识产权经营管理、知识产权贸易等实践课程，培养学生的知识产权实践能力。

2. 通识教育的课程设置。在知识产权法律课程的基础上，根据大学生的专业背景，开设系列符合其未来职业需要的个性化课程。例如，针对理工科背景的学生，开设专利法、商业秘密法课程；针对文科背景的学生开设“著作权法”“商标法”课程，使学生掌握基本的知识产权法律知识，树立知识产权保护意识。

值得注意的是，近年来，知识产权法律人才并非社会对知识产权人才需求的全部，知识产权管理人才的需求日益旺盛。在此背景下，我国部分高校开设了较多的知识产权管理课程。笔者认为，应当正确认识知识产权法律课程与管理课程的关系。知识产权是法定权利，其权利类型、构成要件、权利范围、侵权标准均由法律明确规定。熟悉知识产权的法律规则是开展知识产权管理的前提，高校知识产权教育应当注重知识产权法律课程的基础地位。

四、教学方法：课堂讲授法与案例教学法相结合

随着大陆法学和英美法系的不断融合，引入流行于英美法系国家的案例教学法成为我国法学教育的趋势。尤其是知识产权案例指导制度在我国的逐步推进，加之最高人民法院每年发布的知识产权十大典型案例，均为案例教学法在我国高校知识产权教育中的

广泛运用创造了条件。

运用案例教学法,要求教师保持阅读知识产权案例的习惯,寻找与知识产权相关原理对应的典型案例,及时摘录判决中关于相关法律问题的经典表述。特别是美国、欧盟的知识产权典型案例,其判决的撰写水平往往较高,对相关法律问题的论证说理亦较为透彻,是运用案例教学法不可忽视的教学材料。

当然,虽然案例教学法具有诸多优势,但应当清楚地认识到,课堂讲授法仍然是我国知识产权教育的主要教学方法。引入案例教学法,目的在于说明或解释抽象的法律规则或法学原理,它仍然是为课堂讲授法服务的。“对于注重系统的法学理论知识传授的我国法学教育来说,案例教学法不可能成为主要的教学方法,只能作为辅助的教学方法。”我国高校知识产权教育应将课堂讲授法与案例教学法有机结合,通过课堂讲授法讲授知识产权法的基本原理和法律规范,再引入知识产权典型案例,让学生进行讨论分析,使学生加深对相关知识产权法原理和规则的理解。

摘自《广西科技师范学院学报》2019年第4期 杨祝顺

创新创业教育中大学生知识产权运用能力培养策略

一、明确知识产权能力培养目标,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意识

高校毕业生创新创业不仅面临着创业项目选择和团队的组建,知识产权作为大学生创新创业成果的主要保障,大学生更要学会如何利用知识产权来保护自身的智力成果,以及如何不侵犯其他人的知识产权,等等。因此,高校亟需向有创业意愿的大学生有针对性地讲授知识产权相关理论和实践内容,使他们充分树立知识产权意识,提高他们创业能力和成功的可能性。在此基础上,应注重采用合适的教学方式,不但需要将知识产权知识与专业背景结合起来,还需要关注知识的趣味性,做到深入浅出、通俗易懂。

除了学校和教师两个层面以外,学生自身还需要充分挖掘其主观能动性,在平时的学习和生活中,主动有意识地吸收相关法律常识,加强对知识产权的重视,提高对知识产权的保护意识。此外,高校毕业生囿于资金的限制,创新之路常常面临阻碍,对知识产权的保护要求也很低,政府对大学生的扶持政策显得尤为重要,大学生必须对此予以高度关注,从而有效保护自身的知识产权不受侵犯。

二、将知识产权与专业内容融合,科学构建教学模块

与法学专业或知识产权专业的课程内容不同,创新创业教育中的大学生知识产权素质培养,在深入浅出地传授相关知识产权法律之外,更主要的是根据学生的专业背景,有针对性地将知识产权知识与专业内容相融合。此外,有必要对有创新创业资源的学生进行重点关注,如有技术方案的学生身上,帮助其树立知识产权意识,指导其申请相关

专利，并尽力为他们提供各种资源支持。

例如，笔者在“营销策划”课堂上，插入“知识产权在网络营销策划中的应用”的教学模块，通过学生设计的企业形象识别系统、网络产品等，讲授有关商标、专利获取、管理等方面的知识，并结合经典案例进行深入浅出的讲授，有针对性地将知识产权知识与市场营销内容相融合，加强对学生在创新创业过程中的知识产权素质培养。

三、以知识产权实践能力提高为要点，开展案例模拟等实践教学

目前，很多高校积极组织、开展创新创业大赛，对学生的创业素质有了一定的提升，但面对大学生缺乏知识产权知识的紧迫需求，仍有必要以知识产权实践能力提高为要点，开展案例情景模拟实践。例如，从创新创业大赛中挑选部分学生，进行专利申请、专利诉讼等方面的案例模拟，通过实践教学的方式，提高大学生解决知识产权保护的相关问题的能力，提高知识产权管理的素质和能力。

创新创业教育的实践性极强，客观上也要求应采取多渠道进行实践教学。例如，笔者在教学过程中，增加了专利检索、专利申请文件撰写、商标注册申请、软件著作权登记等实务内容，然后要求学生结合专业背景，策划申请一件专利和一项商标。同时，未来有必要组织学生到企业和相关机构的知识产权管理部门进行实习，通过增加实践机会，提高学生们的知识产权方面的实践能力。

随着“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时代的到来，知识产权意识日益成为创新、创造、创业和创造价值的竞争手段，我们应该要把培养学生的创新思维与知识产权教育有机地结合起来，增强当代大学生的综合创新能力和健全人格，把握时代赋予的机遇与任务，树立正确的知识产权观念，将知识产权教育融入全面的人才培养体系中，培养出具有创新创业精神的应用型人才。

摘自《大连工业大学学报》2021年第4期 国伟

深化双创教育改革背景下大学生知识产权教育的对策分析

一、在创新创业教育体系中融入知识产权教育

目前，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已初步建立，在具体的创新创业教学模块中，各高校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自行设计教学单元，然而，知识产权教育在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中所占比重很低，调研过程中大部分创新创业课程教师未意识到知识产权教育的重要性，同时大部分学生创业团队忽略了知识产权的申请和保护，创业内容和模式易受复制，一旦模仿的人多了，其创业难度必定增加。知识产权教育可以使大学生的理论知识基础更扎实，提高学生的创新创业能力，创新尤其是在技术创新和成果转化方面的过程和知识产权保护息息相关，同时，在开展创新创业教育过程中，要注重知识产权教育，

使“懂法、守法、用法”成为创新创业能力的“压舱石”。下一步应在现有的创新创业必修课程中，引入知识产权教育师资，加入知识产权教育的内容，设置2-4学时，主要讲授专利申请、商标注册、版权和商业秘密保护、创业风险规避等内容。同时，可在学校及各院系的入学教育、科研培训班、素质拓展等环节加入知识产权培训内容。此外，在学生团队参加各类创新创业训练、比赛及创业初期，增加知识产权导师进行全程指导，对于创新创业核心内容进行知识产权挖掘、申请及保护，提高大学生创新创业团队的核心竞争力。

二、建立有效的知识产权激励机制

创新创业教育中需要以激励为导向，各高校创新创业教育中已有一套激励机制，如广州中医药大学在各种评优活动、五四晚会、表彰大会等活动中对创新创业优秀人才进行典型宣传，在奖学金评比、本科生推免中均有相关的激励条例，给予一定的分数奖励，创新创业活动的积极分子可获得具体的激励和成就感。在创新创业活动中，知识产权教育也可以激励为导向，引导大学生在创新创业过程中，积极参与到知识产权保护的活动，通过充分运用激励机制来挖掘大学生在知识产权运用中的闪光点，通过细化知识产权成果在奖学金评比、各类评优、升学推免中的奖励分数，激励有创新创业兴趣和基础的大学生投入到知识产权的开发和运用中。学校可设置大学生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用以资助有知识产权创造意向的大学生进行专利的申请、商标的注册及软件著作权的注册等，对于获得发明专利授权专利的大学生，予以和教师相同金额的奖励，如广州中医药大学，获得发明专利授权予以教师5000元奖励，相应的可予以大学生5000元的奖励，激发大学生的积极性。

三、加大创新创业教育师资队伍的知识产权素养培育

我国高校创新创业教育始于2002，尽管大部分研究认为我国创新创业教育师资尚待加强，但在党的十九大以来，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不断深化，师资队伍建设也得到加强，以广州中医药大学为例，已建立起职业生涯规划、就业指导及创新创业教育团队，每团队择优推荐一名负责人，负责课程的建设，师资往专业化方向发展。我国高校普遍存在知识产权教育师资缺乏问题，知识产权教育仍然停留在向学生普及基本的法律知识层面上，对于知识产权实务处理技能的讲解很少，不能满足创新创业中的实际要求。下一步应在现有的创新创业教师团队中加入知识产权相关师资，进行集体备课，在创新创业与知识产权教育的有机融合问题上达成一致，同时，加大培训力度，组织创新创业教师队伍参加知识产权教育培训，到企业实践调研，提高创新创业教育师资队伍的知识产权素养，积极指导青年进行创业训练和实践。此外，建立校外导师制度，建立行业精英参与创新创业教育常态机制，建立校友导师库，为学生传授创新创业及知识产权保护

知识。

四、加大知识产权教育的宣传力度

我国高校对知识产权教育缺乏足够的认识，管理者、教师、学生均需加强对知识产权的认识和了解。可利用“知识产权宣传周”、学术活动月等契机，通过学生会、创新创业社团等平台举行学术讲座、论坛、知识竞赛、辩论赛、图片展、微信推送等活动进行全方位知识产权知识宣传，在大学生中进行知识产权普及教育，积极引导和鼓励大学生接触和了解知识产权，大力培育传播知识产权文化，在大学校园营造尊重知识产权、支持创新创业的良好氛围，提高大学生创新创业的综合素质。

摘自《医学教育研究与实践》2020年第1期 陈创荣等

知识产权对大学生创新创业的服务与驱动策略

一、国家层面

第一，建立健全知识产权法律法规。国家应该加快建立健全知识产权法律法规，实现制度保障。在制度体系的保障下，我们可以让大学生通过新媒体等媒介学习相关法律法规知识，使大学生在创新创业道路上意识到有法可依、违法必究的权威性。让知识产权法驱动每个创新创业的大学生能够在完善的制度下走出属于自己的阳光大道。

第二，落实知识产权保护政策。近年来，中央和地方政府相关部门都在积极推动知识产权发展战略。有关机构也出台了促进高等院校自主创新创业教育和鼓励大学生自主创业的相关意见，明确提出将科研成果的积极转化。但是具体的实施细则和落实程度不够理想。国家要加强知识产权扶持政策出台和落实的调控力度。

第三，维护知识产权市场交易环境。知识产权交易市场是大学生转化创新创业科研成果的渠道。加强完善知识产权数据交易库的建设，有利于知识产权市场交易环境的稳定发展，同时可以让知识产权在公开透明、高效平等的市场环境下交易，保障了大学生对知识产权了解的便捷性，减少大学生在知识产权上的侵权现象。

第四，提高执法积极性，加强执法力量。国家应该加大执法力度、加强打击盗版的力度、提升规定惩罚性赔偿、提高法定赔偿额等举措来完善执法力量，把违法成本显著提上去，把法律威慑作用充分发挥出来。一方面可以让大学生明白，执法部门在认真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另一方面可以让大学生知道，当有知识产权纠纷的时候，我们有维权的途径。

二、高校层面

第一，革新教育机制，宣传知识产权保护。高校应该重视知识产权的宣讲工作，可

利用布告栏、宣传横幅、校园广播、主题展览、专家讲座、沙龙等形式培养大学生对知识产权及其保护的興趣，让大学生对知识产权的功能、运用、意义有更进一步地研究。当然，大力宣传知识产权的前提是必须扭转高校的教育机制，充分认识到知识产权教育对大学生创新创业的意义，将知识产权教育放到大学生的教育工作的重要位置。

第二，设计多元课程，完善教育驱动机制。高校应该将创新创业课程与知识产权教育结合起来，使大学生尽快了解本行业中所涉及的知识产权知识，利用图书馆等资源扩展必修课的内容；鼓励教师开设集管理、经济、法律为一体的知识产权选修课，并赋予选修课实用性与广泛性，将社会力量引入高校知识产权教育课堂；举办一些与知识产权相关的读书会、演讲比赛和辩论赛；组织大学生了解知识产权发展的最新动态，让学生通过国家知识产权局等相关网站实时获取国内外最近的知识产权新闻、相关的法律法规、执法维权等内容，使教育机制体系更系统、深入和完善。

第三，理论驱动实践，建立校企合作平台。在课堂教学的基础上，也要同步驱动实践来提高大学生的知识产权素养。毕竟创新创业教育本身就是一种实践性极强的课程，高校要充分利用“挑战杯、创业基金、大学生创新实践训练计划”等创新创业平台，吸引学生加入的同时开展知识产权教育，帮助大学生解决在创新创业过程中所遇到的知识产权问题。并且，在教学过程中，高校也应组织学生到知识产权部门实习，培养学生知识运用和创新能力，让学生成为既掌握知识产权理论又具备知识产权保护能力、并能解决知识产权问题的创新创业型人才。

第四，提升师资力量，对内培训对外引进。高校应提高教师的知识产权意识，定期开展对教师知识产权的培训，培养精通知识产权教育的教师。当然，除了对内培训之外，高校也应对外引进，可根据知识产权教育任务的需求，引进一些对知识产权有理论基础和丰富经验的人才，比如从事知识产权工作的律师或代理人等。

第五，发挥资源优势，构建服务机制体系。高校应该将其丰富的资源集结起来，发挥最大的优势，构建知识产权教育服务机制体系，即为知识产权提供确权、维权、用权的一条龙服务。在知识产权法律、融资、技术、政策等方面对大学生进行培训、咨询、指导服务，支持和保障大学生的创新创业，从而提高创业的成功率。

三、个人层面

第一，提高知识产权保护意识。大学生首先要提高知识产权保护的意识，提前做好知识产权的学习，不管是从自身的角度还是从帮助他人积极参加知识产权保护的角度，时刻做好充分准备，要多去解读相关案例，从案例中意识到知识产权对于一个企业的重要性，了解在知识产权侵权给企业和个人造成的损失。

第二，加强理论知识学习。首先大学生要充分利用好对课程的学习，还可以选择参

加专业的培训，或者考取相关的专业证书。当大学生自身有足够的理论知识基础，才能更好地适应驱动机制，并且可以在整个过程中不断检验机制的可行性，从而完善驱动机制。

第三，积极参与创新创业项目实践。要积极参与省、国家的创新创业项目申报，并在具体的项目实施中，积极投身创新创业的具体实践活动，为大学生在将来的创新创业所遇到知识产权问题提供足够的经验基础，并在实践中检验和完善知识产权驱动机制。

摘自《创新创业理论研究与实践》2018年第12期 刘雪萍等

大学生创新创业的知识产权保护与运用

李克强总理在中国发展高层论坛2014年会上强调：“从根本上讲，中国必须走科技创新的道路，而创新的必要条件就是保护知识产权。”当前，越来越多的大学生参与到“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时代潮流之中。调查结果显示，大学生创业者有4成有过被侵权经历，6成负责人在校没有接受过相关教育，导致大学生在创新创业过程中对知识产权的保护与运用极为被动。大学生作为创新创业的主力军，如何识别和预防创新创业中的知识产权风险，防止走入知识产权保护误区，合理保护与运用知识产权已成为亟待关注的问题。

一、政策激励与实践特征

1. 促进创新创业的知识产权政策

国务院在2015年发布了《关于大力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若干政策措施的意见》，明确提出了“加强创业知识产权保护”。同年9月，国家知识产权局等5部委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运用和保护助力创新创业的意见》的通知，对如何完善知识产权政策引导和激励创新创业进行了系统规定。2017年，国务院又颁布《关于强化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进一步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深入发展的意见》，为完善创新创业过程的知识产权运用和保护体系提出了切实的举措。

2. 大学生创新创业知识产权工作特点

(1) 初创企业知识产权保护意识淡薄。我国的创业教育体系还存在很大差距，特别是专利法、商标法、反不正当竞争法等知识产权保护方面的教育尤为缺乏。许多大学生初创企业知识产权保护意识淡薄，待到企业发展到一定阶段需要扩大规模时，才发现是侵犯了他人的合法权益，或者是自己的创新成果被他人窃取。

(2) 重知识产权政策驱动轻市场驱动。一方面，大学生可以充分享受创新创业的政策红利和激励措施，有效减少了创业的盲目性；另一方面，却忽视了创业过程中市场驱动机制的长远考量，特别是如何形成可持续发展的商业模式。

(3) 知识产权风险防范能力严重不足。大学生在创新创业过程不知道如何规避和防范知识产权风险。因此，在遭遇知识产权侵权时，难以有效利用现有法律程序与抗辩措施。而一旦法院做出侵权判决，初创企业又难以承受相应的损害赔偿。

(4) 尚未实现价值链与阶段运营布局。创业企业通常需要经历初创期、成长期、成熟期和上市期等阶段。因此，在大学生创新创业的不同阶段，知识产权保护和运营工作也应当有所侧重，与初创企业的价值链相协同。

二、知识产权风险

1. 内容创业的版权风险

依托优质内容吸引受众、获取商业价值的创业项目增多，内容创业的春天已经到来。对以文字为主的内容创业者而言，如果未经授权使用某些图片做封面、配图或者头图，就会构成著作权侵权。例如大学毕业生任某等利用“爬虫”技术，非法获取各类小说达5000多部，然后靠植入游戏收取广告收费，后被报送检察院审查起诉。对互联网视频聚合的创业者而言，甚至有“十侵权，九聚合”的法律风险。

2. 技术创业的专利风险

大学生依靠科技创新成果创业的过程中，可能构成对他人专利权的侵犯。另外，大学生的创新成果也可能遭遇其他企业的侵权，而维权过程也充满坎坷。例如，武汉某科技公司的专利就屡遭侵权，虽然该案中权利人维权成功，但其所获的赔偿数额难以弥补侵权所带来的经济损失与维权成本。面对高成本、难举证、长周期、低赔偿、难执行的维权窘境，大学生创业者专利维权之路举步维艰。

3. 电子商务的商标风险

商标堪称市场竞争中的“无言推销员”，对初创企业的品牌塑造具有重要意义，因此，大学生在创新创业过程中应对商标风险引起足够的重视。大学生创新创业中的商标风险集中体现在大学生创业者商标意识淡薄，自有商标被他人抢注。

4. 创业过程的泄密风险

大学生在创新创业过程中还要重视对商业秘密的保护，并采取有效措施预防商业秘密风险。例如，刘某在没有与对方签订商业谈判接触保密协议书的前提下，就将企业商业资料悉数发给了对方，结果导致对方全面掌握企业创意项目的商业秘密。因此，大学生创业企业要提高企业保护商业秘密保护的意识，对掌握商业秘密的核心技术人员应当采取相应的保密措施并及时签订协议。

三、大学生创新创业的知识产权保护

1. 知识产权保护误区

大学生在创新创业中由于对知识产权法律制度所知甚少，因此，在知识产权保护方

面存在着不少的认识误区，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知识产权权利来源的误区。创业前期不做（专利、商标）检索，可能导致研发成果落入到他人的保护范围。对专利和商标而言，在我国是依申请而取得并非自动取得。对完成之日权利人就能享有版权的作品而言，权利人也应当及时进行版权登记，巩固自己的权利。因此，不能认为是自主研发不申请专利就有知识产权。

(2) 知识产权保护误区。主要表现为专利申请是保护技术成果的唯一方法，产品在上市后保护知识产权及专利产品的改进不需要再申请专利。对智力创造成果，可以分别从著作权、专利、商标、商业秘密保护或者是寻求它们之间的保护。而依据我国专利制度，产品制造方法和改进发明均可申请专利保护。

(3) 知识产权获权后的误区。主要表现在误以为得到权利证书就获得了有效的保护。一方面，知识产权的保护具有时间性和成本性，专利授权后每年需要交纳一定的维持年费；另一方面，也需要权利人积极主动地去维护。例如，商标法中就明确规定了注册商标没有正当理由连续3 年不使用的，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可以向商标局申请撤销。

2. 创新创业的知识产权保护路径

(1) 明确知识产权的权利归属。大学生在创新创业过程中，如果创业企业知识产权产生变动或者涉及到知识流动之时，可以通过签订相关协议进一步明确权利归属，并与掌握商业秘密的人员签订保密协议或者竞业限制协议。

(2) 细化不同阶段的保护措施。区分创意—筹备—初创—运营—上市阶段，每一个阶段对知识产权的保护都不尽相同。例如，在创业筹备阶段的知识产权保护工作重心是布局和风险规避，应当提前进行相应检索，有效规避他人的在先权利。

(3) 构建体系化的保护路径。大学生创业中的知识产权成果可以采取版权登记、申请专利、商标、注册域名等多种方式相结合的体系化保护。

(4) 利益诉求表达的多元化。大学生创新创业在产生知识产权纠纷时，可以综合利用调解、和解、行政执法和司法保护等多元途径来维护自身权益。此外，大学生创新创业过程还可以通过媒体报道等形式。

四、知识产权运用

1. 文创领域的版权开发

在内容创业领域，有不少优秀的版权作品可以进行深度开发，例如将图书、影视、游戏、有声读物、周边产品等各个环节结合起来，有利于最大限度地开发和运用版权作品。一方面，从事网络文学创作的专业写手可以加强版权运营，或者与专业的版权运营公司和平台合作；另一方面，近年来，网络图片侵权诉讼增加，大学生创业企业的版权图片也可以加强与专业维权机构的合作运营。

2. 高校专利资源挖掘

高校可以将专利技术以合理的价格转让给大学生创业者，既能有效支持大学生创新创业，又能避免高校专利的闲置。近年来，各级政府在加快知识产权强省建设的政策文件中，均强调鼓励高校通过许可专利支持员工和大学生创新创业。

3. 知识产权政策的利用

近年来，我国出台了系列知识产权支持政策，以进一步释放创新创业的活力。因此，大学生在创新创业过程中可以积极争取知识产权政策红利，这对企业在初创期弥补资金短缺至关重要。例如，大学生在申请专利的过程中可以获得知识产权管理部门的资金支持。当知识产权资产积累到一定阶段时，还可以积极申报知识产权示范企业与优势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等，以获得相应财政、税收方面的优惠。

4. 知识产权的资本化

我国企业知识产权资本运营策略和方式主要有知识产权融资、知识产权证券化、知识产权投资入股、知识产权信托等形式。在大学生创新创业过程中，可以在创业发展成熟期探索多元化的知识产权资本化方略。例如，在破解创业企业融资难的问题上，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正在成为一种新途径并发挥更大作用，我国2017年专利质押融资总额高达720亿元。因此，大学生在创新创业的过程中可以通过质押融资、许可转让、技术入股等多种途径实现知识产权的资本化运作。

知识产权制度是连接创新创业的法律纽带，一方面，它为大学生的创新活动提供了法律保护和制度激励；另一方面，知识产权的有效运用又可以进一步促进创业企业的快速成长。政府和高校在为大学生创新创业提供政策资金支持的同时，大学生也要不断提升知识产权保护与运用意识与能力，预防和规避创新创业过程中可能存在的各种知识产权风险，避免因对知识产权的认识和运用不当而导致的恶果。

摘自《中国高校科技》2018年第5期 孟奇勋等

创新创业教育中大学生知识产权教育的路径

知识产权在创新创业成功中起着重要作用，知识产权知识是大学生创新创业必备知识，开展大学生知识产权普及教育理应成为高校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中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

一、更新教育观念，加大教育投入

大学生知识产权教育的目的是培养创新型人才，开展知识产权教育最重要的是学校领导者和管理者教育观念的转变，从思想上充分认识到大学生的知识产权教育对大学生创新素质培养的重要性和迫切性，把知识产权教育放到大学生的教育工作的重要位置。

高校拥有丰富教学资源，有能力开展好知识产权教育工作。知识产权教育的任务不仅是向大学生传授知识产权的理论知识，更重要的是培养其运用所学知识创新创业的能力，激发学生创新热情。大学生知识产权教育要与时俱进，适应社会发展需求，制定符合大学生特点的教育体系，设置合适的课程，选择适用的教材，这样才能使知识产权教育取得预期的效果。在知识产权教育工作实际开展中，需要政府加大对知识产权教育事业的支持以及对大学生知识产权教育的投入。

二、提升师资力量，建设教学资源

高校知识产权教育的开展赖于学校的教育资源。在众多教育资源中，师资力量最为关键。可以说，知识产权教育开展的如何取决于教师师资队伍的质量。所以，高校应培养和引进知识产权人才相结合，加大对教师知识产权的培训力度，培养出精通知识产权知识和具有较强知识产权意识的教师，从整体上提升知识产权教师队伍的素质。在教师引进方面，学校应根据知识产权教育工作的需求，有计划地引进具有一定理论水平和丰富实践经验的知识产权人才，可以是知识产权工作方面的律师、从事专利代理工作的专利代理人，也可以聘请他们为兼职的知识产权教师，从教师构成上保证知识产权理论教学和实践教学的有机结合。同时也应该认识到，知识产权教育并不只是专业教师的职责，作为一种素质教育，也是全校教职员工共同的责任。所以高校应该提高全体教师的知识产权意识，在全校教师中开展知识产权的培训，培养一批教师作为知识产权教育的课外教学主要力量。

三、优化教学内容，拓宽教育渠道

为适应社会要求，实现创新创业教育目标，需要将知识产权教育融入到创新创业教育体系中，成为创新创业教育的一部分。在高校开设知识产权必修课，不管是文科还是理工科学生都需要知识产权方面的知识，理工科学生需要专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等方面知识，文科学生需要学习专利管理、商标、著作权等方面的知识，因此要将知识产权课程融入到每个专业当中，根据不同专业对知识产权需求的不同，制定合适教学计划。一是在课程开设方面，以知识产权法律教学为主，但授课内容又不同于知识产权专业，对知识产权基本知识的讲解应理论与实际结合，特别是对知识产权实务知识的讲解，要与实际案例相结合，特别是和专业相结合，让学生能对所学的知识产权理论灵活运用，这也是知识产权教育的目的所在。同时要开设文献检索课程，让学生学会利用知识产权文献信息了解并学会分析已有的知识产权以及世界上最先进的技术，减少重复研发。二是在教学方式上，利用现代技术手段，采用案例讨论式教学方法，调动学生的主动性，加强学生对知识产权知识的理解能力，教学过程中，要突出重点，加深学生对基础知识的理解掌握。通过案例展示，让学生运用所学的知识产权知识分析问题解决问题。除了

课堂教学,实践教学要同步进行,一是鼓励学生积极参与教师科研项目,培养学生知识运用能力和创新能力。二是加强产学研合作,让学生到企业实际了解企业知识产权成果的运用及保护,增强真实感受。三是重视实践基地建设,使学生利用所学知识开发创造,加强知识的运用。三是在日常生活中,要拓展知识产权教育渠道,通过开展丰富的校园活动,如竞赛活动、知识产权日宣传教育、知识产权海报的宣传、讲座等多渠道宣传知识产权知识。通过教学内容的优化和教育渠道的拓展,培养既掌握知识产权理论知识又具有知识产权保护能力,并能解决实际知识产权问题的创新创业型人才。

近年来,我国的知识产权事业取得了较快发展,但知识产权专业人才仍然严重缺乏,不能满足现代经济发展的需要,制约着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的实施。因此,加快知识产权人才培养,也是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实施的需要。

大学生创新创业离不开知识产权,知识产权在创新创业中起着重要作用,大学生知识产权教育是创新创业教育的需要。知识产权教育可以使大学生的理论知识基础更扎实,提高学生的创新创业能力,促进创新创业环境的形成。将大学生知识产权教育纳入到高校创新创业教育体系中,使大学生掌握知识产权知识,形成知识产权意识,激励大学生利用所学知识模仿、创造,产生新的创新成果,并进一步开发创业带来经济效益,在创新创业过程中利用好已有知识产权,对自己的创新成果积极申报知识产权保护,并加以应用,促进大学生创新创业的开展。

摘自《产业与科技论坛》2018年第5期 赵玮等

创新创业教育改革视域下高校知识产权通识教育完善对策

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是在经济全球化不断深入、中国经济面临促改革调结构、高等教育正实现从注重知识传播向重视能力和素质培养转变的背景下提出的一种新的教育理念,已得到社会各界的积极响应,不少高校建立了初步的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成立了大学科技园、创业孵化基地等创新创业平台,以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推动毕业生就业创业。随着2015 年5 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实施意见》)的颁行,我国的创新创业教育已经进入了深化改革阶段,在取得显著成绩的同时,也存在着未能将知识产权通识教育融入创新创业教育体系,知识产权通识教育内容和手段明显滞后等突出问题。对创新创业教育改革视角下高校知识产权通识教育的开展进行深入研究和广泛实践,有助于全面提升大学生创新创业意识、能力和素养,推进创新创业教育的健康发展。

一、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与知识产权通识教育的关系辨析

1. 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与高校知识产权通识教育的宗旨共通

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是指面向大学生实施的，注重培养大学生的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能力，为大学生终身可持续发展奠定良好基础的新型教育和人才培养思想、理念及模式。其核心目标是培养大学生的创新创业精神、强化创新创业意识、提升创新创业能力，进而具备适应国家和社会发展需要的综合素质。创新创业教育体现了高校人才培养目标由知识传授向素质培养的转变，代表了高等教育改革和发展的方向。

高校知识产权通识教育是指面向非法学（知识产权）专业大学生实施的，普及知识产权基础理论和现行制度，培养大学生创造、运用、管理和保护知识产权的基本素养和技能的综合性教育。其核心目标在于促使学生掌握知识产权创造的基本方法，初步具备管理和运用知识产权的能力，养成尊重和保护知识产权的意识。

如前所述不难看出，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与高校知识产权通识教育的理念不谋而合：实现从课本知识讲授到实践能力培养，从专业教育向综合素质教育转变，从职业技能提升到个体的全面可持续发展，进而为两者的深度融合奠定了目标基础。

2. 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与高校知识产权通识教育的特性相近

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与高校知识产权通识教育具有相近的通识性、综合性和实践性等特点。首先，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旨在培养大学生勇于创新、百折不挠的综合素质，不能仅定位于一部分有志于创业学生的精英教育，也不能与专业教育或职业技能教育等同；知识产权通识教育以实施大学生知识产权素质教育为出发点，以提高人才创新能力和社会责任感为目标，具备通识教育的基本属性。

其次，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集创新教育和创业教育于一身，注重知识传授、意识培养和能力训练相结合；高校知识产权通识教育融知识产权知识传授、技能培育和意识养成为一体，强调通识教育和专业基础教育渗透，两者均具有较强的系统性、综合性。

第三，以增强学生创新创业能力为目的的实践性教育是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的重要环节之一；高校知识产权通识教育的核心亦为实践性教育，通过课内外实践训练使学生初步掌握知识产权创造、管理、运用和保护的基本方法。倡导和加强实践性教育已成为创新创业教育与高校知识产权通识教育的共性趋势。

3. 高校知识产权通识教育有助于提升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的实效

首先，高校知识产权通识教育有利于大学生创新创业精神和意识的培养。创新创业精神和意识是指大学生具有创新创业的意愿、信心、设想和智慧。高校知识产权通识教育是启发学生创新思维，引导学生从事科技创新和知识创业的重要路径。高校知识产权通识教育的开展，可以帮助大学生认识关键核心技术的战略意义和商业价值，摒弃重理论轻实践的传统学习观，重视自主创新和风险规避，尊重他人知识产权和保护自身知识产权。

其次，高校知识产权通识教育有利于大学生创新创业知识结构的优化。大学生在创新创业过程中，不仅要尝试技术的创新、新方法的探索，还要学会保护自身智力成果知识产权。高校知识产权通识教育具有科技、管理、人文、法律等多学科交叉的知识传输特点，为大学生开展创新创业提供复合知识储备。

第三，高校知识产权通识教育有利于大学生创新创业能力的提升。创新创业能力强调的是拥有持续提供社会发展各领域的新思想、新观点、新方法和新技术的能力。高校知识产权通识教育通过多种多样的创新实践活动，能够有效训练和培养大学生获取知识、整合资源、开发和保护智力成果的能力。例如，专利申请书的撰写使大学生掌握处理专利事务的一般原则和技巧；知识产权案件的庭审观摩和模拟庭审可提高大学生维权救济能力等等。

4. 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推动高校知识产权通识教育的改革

首先，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的开展有助于提高高校知识产权通识教育的地位。迄今为止我国高校知识产权通识教育已开展30余年，积累了知识产权教育和人才培养的有益经验，但仍存在教育主管部门、高校师生对国家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背景下加强知识产权通识教育的重要性认识不到位、知识产权教育普及程度低等突出问题。创新创业教育的开展强化了大学生创新创业的内在动力，深化了各界对知识产权通识教育促进和保障创新创业实践价值的认识，进而会提升高校知识产权通识教育的辐射面和影响力。

其次，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的开展有助于优化高校知识产权通识教育的课程设置，改进教学方法。创新创业教育强调的是知识的整合及融会贯通，注重打破各个学科间原有的界限，建立不同知识领域之间的联系，架起理论和实践沟通的桥梁。现实的高校知识产权通识教育多以法律制度讲授为核心，知识产权管理和实践操作的内容很少涉及，与专业课程体系之间的衔接亦不到位。在提升大学生创新创业能力目标的驱动下深化高校知识产权教育，将会促进知识产权通识教育课程与学生专业教育更好地融合，达到知识产权通识教育的目的。

二、面向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高校知识产权通识教育完善对策

1. 明确知识、能力和价值三位一体的教育目标

结合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总体目标和战略规划，调整和明确高校知识产权通识教育教学目标，构建以学生为中心的知识储备全面扎实、理论和实践能力全面提升、个人价值和社会价值和谐统一的三维目标体系，并贯彻实施于知识产权通识教育的全过程：在知识储备方面，要全面传授知识产权战略、运营管理、法律制度和文化等相关知识，针对大学生创新创业过程中可能遭遇的知识产权问题提供解决思路 and 方案；在能力提升方面，应始终将大学生知识产权实践能力培养和提高作为首要目标，通过数据库选

择、检索方式优化等训练培养大学生的专利检索能力，通过模拟专利申请过程培养大学生的专利申请能力，通过提供维权途径和方法教会大学生依法维护自身知识产权权益；在价值认知方面，力求在各种知识产权竞赛以及探究和合作式学习中培养大学生树立正确的价值观，培养创新创业所需要的创新意识、领导意识和平等意识，强化集体荣誉感、责任感和团队合作精神，使他们在出现问题时能采取积极面对的乐观态度，在共同寻求问题解决的过程中体验协作互助的乐趣。

2. 构建通识性课程和个性化课程相结合的课程体系

积极尝试知识产权通识教育课程的体系化建设，开设知识产权通识性课程和面向不同专业学生的个性化课程。在通识课程教学方面，讲授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知识产权法律制度、高校知识产权管理、知识产权公共政策以及知识产权保护的基本路径等共性内容，组织学生参加知识产权学术论坛，观摩知识产权案件庭审；在与专业教育相结合的个性化课程教学方面，重点传授与专业背景和人才培养目标紧密相关的知识产权知识，并增强实训教学。例如，针对计算机软件专业和艺术设计专业的学生加强版权法和版权交易的内容，结合专业学生的编程设计作品讲解版权登记的效力和流程，指导学生进行版权登记；针对装备制造相关专业的学生深入介绍专利制度、专利挖掘和布局技巧，并训练学生熟悉和掌握专利申请、确权、维持和专利信息检索的全套程序和文件撰写；针对工商管理专业的学生重点介绍专利权、商标权、商业秘密权等企业知识产权的运营管理流程，以及知识产权的国际贸易和国际保护等内容，组织参观知识产权贯标企业的现场管理，适度参与知识产权案件代理和纠纷解决实务。通过上述差异化教学，促进知识产权教育与专业教育紧密融合，提高学生的专业创新创业能力，提升知识产权通识教育的有效性。

3. 采用多样化、现代化教学方法和手段，满足学生的差异化需求

用启发式教育方法替代灌输式教育方法是现代教育方法变革的趋势。施教者应根据受教者的个性差异，以启发受教者的创新思维为核心，循序渐进地引导他们学习知识产权理论和实务知识，逐步提高知识产权素养与创新创业素质。受教者习得知识的主动性提升，个性化的需求得到满足。在课堂教学过程中，教师除了运用讲授法传授知识产权的基本理论和法律制度外，应更多地采用案例教学、讨论式教学、合作式教学，通过典型案例的分析引导学生由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通过组织和鼓励学生积极参与课堂讨论加深其对知识产权理论的理解，通过组建学生学习小组巩固所学内容，培养交流与合作的意识和能力。在实践教学过程中，注重多元化教学活动的开展，如知识产权案件庭审观摩、知识产权专家讲座、知识产权申请流程演示、知识产权竞赛等。此外，顺应互联网的快速发展，加强富有特色的知识产权通识教育网站建设，运用慕课、微课等教

育教学手段，共享互联网教育资源。

4. 建设专兼职师资队伍，提升教师业务水平

高素质的知识产权通识教育师资队伍是提高教育教学质量的重要保障，需要从数量和质量两方面着手加强高校知识产权通识教育师资队伍建设。在师资数量和结构方面，除专职教师外，可通过聘请国内外具有较高理论水平和丰富实务经验的兼职教师，如知识产权管理者、代理人、律师、执法工作者等，以专家论坛、学术讲座、指导实习等形式定期开展教育教学，补充现有师资，优化师资结构；在师资教育教学质量提升方面，应加强对现有知识产权教师的系统培训，扩充法学、管理学、教育学、心理学等领域的知识，要求教师在教学过程中将知识产权的基本原理和方法融入创新创业主题中，准确把握创新创业人才培养背景下知识产权通识教育的内容标准，围绕学生关注的创新创业问题采用灵活的教学策略，将教师教学的主导与学生的主动学习过程有效结合，培养大学生们求真务实的态度和敢于创新的精神。

我国的创新创业教育已进入进一步深化发展阶段，以大学生创新创业能力培养为导向的高校知识产权通识教育也面临转型和变革。应构建以学生为中心的知识储备全面扎实、理论和实践能力全面提升、个人价值和社会价值和谐统一的三维目标体系，开设知识产权通识性课程和个性化课程，加强实践教学内容，运用启发式、讨论式和合作式教学方法，全面提升师资教学水平，推进高校知识产权通识教育和创新创业教育的健康发展。

摘自《未来与发展》2018年第1期 王宇红等

大学生创新创业能力培养与高校知识产权普及教育

一、高校知识产权普及教育对提高大学生创新创业能力的重要性

大学生的创新能力意指大学生综合运用已有知识，结合现实情况和具体问题，提出新方法或者创造新事物的能力，它体现了大学生对所学知识的掌握程度和应用能力。大学生的创业能力是指大学生具有发现的眼光和创新的智慧，能够从已有的领域中发现新的商机，并将新的商机投入运营且产生经济效益的能力。高校知识产权普及教育与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的目的都是要培养具有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实践能力的人才，两者相辅相成。

知识产权知识和技能贯穿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的始终，大学生创新创业的成功离不开知识产权的保驾护航：

1. 创新创业认知阶段

在创新创业认知阶段，大学生首先需要接受创新创业教育。在此过程中储备相关的

基础知识和学习创新创业的相关教育课程都是非常重要的，若是同时能够运用专利检索功能，提前对可能申请的发明、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进行检索、查重，就可以有效避免重复研发，真正提高创新创业的成功率。

2. 创新创业筹备阶段

大学生在创业之初进行项目规划与组建团队时，企业或者团队成员往往掌握着对企业或者创业至关重要的一项或多项秘密，比如策划创意、创新技术、独特的生产工艺等。如果不了解如何保护企业的商业秘密，没有和相关人员签订商业秘密保护合同，一旦出现知晓重要商业秘密的员工跳槽事件，就可能给刚刚成立的公司带来严重的后果。

3. 公司成立阶段

在公司正式成立之后进行商标注册时，必然用到知识产权法中商标法的有关知识。我国《商标法》第8条规定了可以作为商标申请注册的构成要素，第10条界定了不能作为商标使用注册的标识范围，为大学生申请商标注册提供了明确指南。如何进行商标注册、如何保护自己已经注册的商标，发生商标纠纷时如何处理等等，都离不开对知识产权相关法律制度的学习。

4. 公司运营阶段

在公司正常运行、业务范围不断扩大的情况下，加盟与合作的重要性开始显现。但是由于创新创业大学生的知识产权意识比较淡薄，少有在加盟或者合作合同中明确约定一旦产品或技术做大或者发生利益冲突时应如何保障自身利益。因此，对于发明、外观设计和实用新型的权属、使用期限等都应该事先达成合意。类似的知识在知识产权教育中都会涉及。

二、目前高校开展知识产权普及教育提高大学生创新创业能力的不足之处

1. 高校对知识产权教育重视程度不够

我国自1978年、1980年、1985年商标局、专利局、版权局先后成立后，中国知识产权行政管理与执法体系才渐趋完善；1994年6月16日，国务院新闻办公室首次发表《中国知识产权保护状况》白皮书，详细阐述了中国保护知识产权的基本立场和态度。1996年10月，最高人民法院成立知识产权审判庭，负责审理各类知识产权案件，指导监督全国的知识产权审判工作。直到最近几年，国务院总理李克强提出“大众创新，万众创业”并分别在2014年11月5日召开的国务院常务会议上提出部署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助力创新创业、升级“中国制造”，在2015年9月10日的夏季达沃斯论坛开幕式上提出中国政府将尽最大力量保护知识产权，知识产权的重要性才逐渐得到全社会的认可。教育部、国家知识产权局于2004年11月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知识产权工作的若干意见》，其目的就是要加强知识产权人才和创新性人才的培养，为

经济社会的转型升级提供强大的人才保障。但落实到高校层面，教务、学生管理部门、专业院系以及大学生自身普遍认为知识产权属于法学专业教学内容，与非法学专业学生没有多大关系。在这种意识主导下，知识产权教育没有引起足够的重视，多数高校没有设置相应的知识产权教研机构，在知识产权领域的研究也很粗浅，与外界的知识产权实务部门更缺乏联动，不能及时为大学生提供相关政策和知识及实务咨询，导致大学生对知识产权教育开展的认知度不高，给高校创业型大学生的培养造成不利局面。

2. 高校知识产权教育资源匮乏，教学手段单一

知识产权教育兼具理论性和实践性，既需要大学生熟悉知识产权的相关理论知识，但更重要的是让学生明白在实践中如何去运用它们。例如：在研发出一项新技术、新产品后如何判定它们是属于哪种专利，是属于职务发明还是非职务发明，应该如何进行专利申请，申请的一般过程是什么，提前都需要准备哪些相关资料等；在现实生活中被他人侵犯了专利权后，应该通过何种方式向哪些部门提出维护自己合法权益的诉求；如何避免无意识地侵犯他人权利等等。真正将知识产权法带出课堂、带进生活，切实地为大学生们的创新创业保驾护航，才是最受学生们欢迎的教学方式。

3. 师资力量不足，教师整体素质有待提升

当前，知识产权课程主讲教师普遍精通法理，但缺乏实践经验；法学专业背景的老师不懂科技和理工科知识，具有理工科教育背景的教师又不精通知识产权的运营管理和法律制度。高校知识产权普及教育需要更多跨学科背景、理论功底扎实、实践经验丰富的教师。

三、加强知识产权教育提高大学生创新创业能力的措施

1. 加大高校知识产权教育资源投入，力求教学形式多样化、实践化

除了传统的课堂教学以及传授知识产权的相关理论知识外，要积极开展知识产权论坛、知识产权征文、知识竞赛等活动，宣传普及知识产权文化。全面运用案例教学法、多媒体教学等手段，增加实训内容，必要时也可带学生旁听知识产权案件的庭审，拓展视野。

2. 提高知识产权教师整体素质

在提高高校知识产权教师整体素质方面主要可以采取以下措施：其一，对教师进行定期培训，邀请国内外的知识产权教育专家与教师进行交流，分享他们的教育教学心得，对教师在知识产权教育中产生的困惑进行解答，并向教师介绍国际先进的教学理念和教学方法，提高知识产权师资的整体教学水平。其二，鼓励知识产权教师兼任知识产权领域的社会职务，丰富知识产权的实践经验。

摘自《法制与经济》2018年第5期 陈玲等

知识产权教育助推高职双创人才培养的实施路径

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时代背景下，知识产权作为创新创业的重要支撑，地位和作用愈加凸显。伴随《关于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运用和保护助力创新创业的意见》等文件出台，引导大学生通过知识产权创造和运用开展创业创新，提高大学生的创业层次，释放大学生的创业活力。2020年2月4日《人民日报》（海外版）报道，大学生创业者规模持续扩大，2018年大学生创业者67.9万人，比上年增长5.4%。2014年以来，大学生创业规模逐年持续增长，年均增长率超过9%。共青团湖北省委、湖北省青年创业就业促进中心联合《中国青年报》，通过问卷调查和实地访谈发现“湖北省青年大学生创新创业企业四成有过被侵权经历，六成在校没有接受过相关教育……”。可见，大学生创业者普遍存在知识产权认知不足、保护意识薄弱、运用能力不强、风险防范较差等诸多问题，无法与创新创业的内在需要以及社会经济发展的客观需求相匹配，存在严重短板。

一、加强顶层设计，明确培养目标

需求决定培育，市场决定方向，前瞻决定发展，整合决定力量。高职院校要明确知识产权的教育目标，结合大学生“双创”教育的长远规划，构建“以学生为中心，以能力为本位，理实一体化”的三维目标体系。学校领导应正确认识知识产权教育对于大学生创新创业发展的重大意义，把知识产权教育工作真正纳入学校日常管理全过程，切实加强知识产权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推动知识产权教育迈上新台阶。

学校要积极开展多形式、多层次的知识产权教育宣传普法活动。例如，浙江工贸职业技术学院（简称“浙工贸”）通过举办一年一度的“4.26世界知识产权日”知识竞赛，将专业课程知识、知识产权知识和创新创业知识深度融合，提高大学生的知识产权保护意识，培养大学生创业所需的创新意识、市场意识和法律意识，强化团队协作精神，提升创业整体素质。

二、优化“双师”队伍，提升教学能力

知识产权是一门典型的实践学科。高职院校要有效引入一批实务经验丰富的外聘教师和客座教授，如正规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地方龙头企业法务总监、知名律所高级合伙人等，既有利于扩充师资力量，又有利于优化师资结构。外聘教师在知识产权教学中可结合亲身经历的专利诉讼案件、知识产权代理服务、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模式等，为创业学子提供宝贵经验和可行性建议。分析当下“双创”现状，展望未来“双创”趋势。

知识产权也是一门典型的交叉学科。知识产权专业教师需要掌握理工科类、外语类、法学类专业知识，并将所学融会贯通。在讲授知识产权课程时有机融入创新创业元素，围绕学生感兴趣的创新创业问题设计课堂教学案例，在潜移默化下培养大学生勇于探索和勇于创新的精神。

三、实践与理论并重，通识与个性共融

各高职院校知识产权课程仍以理论讲授为主，内容形式单一，校内、校外实践教学大多流于形式。学校应大力推进实践改革，积极探索改革发展。一是全面加强实训基地建设，依托国家中小微企业知识产权培训基地，开展知识产权学术交流、普及教育、人才培养等工作；二是持续深化校企合作，充分发挥校外实习实训基地的平台作用，使学生们可以深入法院、律所、代理机构、实体企业等单位的真实岗位进行实操训练；三是积极开展知识产权培训学习，浙工贸经常性组织学生参加地方知识产权局承办的“专利申请和保护实务培训班”“专利案件巡回口审现场观摩”等活动，同时也积极开展举办“模拟法庭”“知识产权竞赛”“知识产权科学营”等活动。学校以知识产权学习为纽带，通过多层次、多样化的实践教学活动的，为该校不同专业、不同学科的学生搭建平台，有力促进学生之间的交流、沟通、合作和发展，为形成一支极具竞争力的创业团队奠定一定基础。

根据不同专业“双创”学子对于不同类型知识产权知识与技能的差异化需求，学校应当选择开设知识产权普及课程和个性化课程。近五年，面向全体学生，浙工贸先后开设“知识产权法”“法律逻辑学”“知识产权概论”等普及类课程；针对创业学生的未来职业需要，该校选择开设“知识产权案例”“专利运营管理”“企业管理与技术经济分析”等实战类课程。学校以启发学生创新思维为核心，通过差异化教学，引导学生有效掌握知识产权理论知识和实践技能，提升大学生创新创业的素质与能力。

四、推进信息化改革，共享现代化资源

教育信息化是当今时代发展的大趋势，知识产权课程教师应借助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提升课堂教学质量。以“商业秘密与反不正当竞争”课程为例，任课教师可通过超星学习通、网易云课堂等可视化大数据平台对大学生的学习情况进行实时的课堂监测，并将班级整体学习结果进行多维度、多视角分析。通过课堂作业的完成情况和常见错例情况分析学生对知识点的掌握情况，从而有针对性地组织教学与实践。学校向创业学子充分展示了现代化、先进性的教学手段，耐心介绍无形创新成果，例如，新制造、新技术、新材料、新模式等。阐述了只有当先进技术转化为知识产权，才受法律保护，形成竞争优势。知识产权课程教师可通过中国 MOOC、省在线课程联盟、智慧职教、超星等在线教学平台资源，实现模拟场景实践训练，配合理论教学实现技能训练。以“知识产权模拟法庭”课程为例，依托丰富优质的在线教学资源，运用在线教学软件实现模拟场景实践训练，配合理论教学实现技能训练。

我国经济正从要素驱动转向创新驱动，优势正从制造向设计、研发和创造拓展。以大学生“双创”能力培养为导向的知识产权教育正在逐渐改革。知识产权制度的本质是

鼓励创新和权利保护。知识产权是创新创业的基本前提，高校加强知识产权教育是培养创新创业人才的必要手段，也是把我国建设成为世界科技强国的重要保障。

摘自《浙江工贸职业技术学院学报》2021年第4期 章洋舟等

创新创业中的知识产权风险及其防范

知识产权是创新创业者成败的关键，创新创业中知识产权风险无处不在。在知识经济时代，知识产权是企业提高核心竞争力的战略资源，是创新创业者立足的关键所在。然而，处于创业初期的企业一般规模较小，把主要的精力都放在研发和销售环节，对知识产权的管理不够重视，知识产权纠纷案件层出不穷，一些企业因为知识产权侵权而付出了惨痛代价。创新创业者在经营管理过程中，一定要增强知识产权意识，重视知识产权保护并尊重他人知识产权，因此，了解企业内外部可能存在的各种知识产权风险并加以防范十分重要。

一、专利权风险及其防范

1. 技术研发阶段的风险防范

创新创业者在进行技术研发前，首先要进行专利文献检索，明确要研发的技术是否已被申请专利，做到有的放矢，避免因重复研发而浪费时间、人力和物力。如果技术未被开发，需要预算研发期限，进行可行性分析，做出可行性分析报告。在研发过程中，要建立核心研发技术跟踪检索机制，对研发取得的阶段性成果做好保密工作。同时，要形成制度，明确规定研发成果的归属以及研发人员的权利和义务，防止研发人员自己申请专利或人员流动导致企业知识产权流失。

2. 专利申请阶段的风险防范

我国《专利法》规定发明和实用新型专利必须具有新颖性、创造性和实用性，所以，在技术研发成功后，不要急于发表文章或者进行公开展览，以免在专利申请成功前丧失新颖性。需要注意的是，因我国实行先申请原则，如果企业不以商业秘密形式保护研发成果，那么就要根据研发进度，准确把握申请时机，及时申请专利，避免因迟一天申请而导致专利被他人抢先申请。在专利申请前，需要分析同行的专利状况，了解同行的实力，做好专利布局，形成专利分析报告。比如：了解同行大企业的专利布局，在大企业核心专利周围申请一些配套专利，形成外围专利网。

撰写专利申请文件的时候，要选择专业的专利代理机构，确保专利申请文件的质量，既不能在网上随便找个模板对照修改，也不能为了过低的代理费而随便找代理撰写。如果文件质量差，会使权利要求保护范围缩小或者无法授权，从而丧失专利申请的意义。同时，要防止因专利申请文件撰写不当导致专利授权后存在被无效的风险。在专利审查

过程中，审查意见的答复关系到专利能否获得授权。在答复审查意见时，专利申请人和代理人要认真复查申请文件，确保答复时有理有据、全面陈述，形成充分有效的保护范围，尽快获得专利授权。

如果创业者想把企业经营市场拓展到国外，就要在国外获得专利保护。在国外申请专利时，也要做好专利布局，在优先权期限内，及时申请海外专利，以免因为申请滞后而导致优先权的丧失。

3. 专利权许可或转让中的风险防范

创业者如果想使用他人的专利，首先要研究专利涉及的技术能否被其他技术所替代，如果有可以替代的技术，则采用替代技术以减少投入。同时，也要调查清楚拟使用的专利是否失效、是否存在被无效的风险。在签订许可合同时，要写明许可的内容、方式、时间、地域范围、费用、保密条款、专利有效性等条款，避免因合同签署不当导致权利实施受到影响。比如：产品销售超出许可范围，会构成侵权；未按合同要求对许可合同做好保密工作，也会引起纠纷。另外，因为专利成果与实际生产有一定差距，专利、技术在进入生产阶段后还需要进行后续改进，所以在专利许可合同中涉及技术实施的，要特别约定技术保证条款，以保证利用许可的专利或技术能够生产出合格产品。

创业者在购买专利时，要特别重视专利是否有效、是否存在许可行为、是否会被无效等问题。无论是专利许可还是转让，都需要到国家知识产权管理机构备案登记，以便政府有效地进行管理，保障双方的合法权益。

4. 专利侵权的风险防范

专利侵权风险包括侵犯他人专利权和被他人侵犯专利权。侵犯他人专利权风险主要表现为企业采购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产品或者原材料，企业在展会上展示或销售未经授权的产品等行为。为此，企业需要加强检验，在采购合同中注明知识产权担保条款。企业在产品生产过程中应使用自己的或者已经取得许可的知识产权或者公知技术进行生产，以免造成侵权。当发现同行企业的专利对自己企业的发展具有重要作用时，不能直接拿来应用，一定要取得使用许可权，否则算侵犯他人专利权。企业首先要研究分析同行企业专利的保护范围及有效时间，如果不能避开对方专利的保护范围和期限，则应当与对方签订专利许可或者转让合同，获得授权。

如果发现自身专利被侵权，不要贸然采取措施，而要请专业人员调查清楚，获取充足的侵权证据，并评估自身专利的价值及被侵权带来的损失后再采取行动，以免因为盲目采取措施而导致自身专利被无效。无论是侵权还是被侵权，考虑到诉讼给企业带来的时间、金钱等方面的损耗，特别是处于创业初期的企业，建议尽量以和解为主，若和解不成，再走诉讼程序。

二、商标权风险及其防范

1. 侵犯他人商标权的风险防范

商标侵权类型较多，主要包括使用侵权、销售侵权、商标标识侵权、商品名称或包装侵权、故意辅助销售侵权以及假冒侵权等行为。处于创业期的企业最常见的侵权行为有：在新的商品名称或者包装上使用与他人已注册商标相同或者近似的文字、图形；将他人商标用于自己的商品上，凭借商标的知名度推销自己的商品，使消费者误认为购买的是商标原始产品；销售本身就已侵权的商品。为防止侵权行为的发生，企业在产品生产阶段，要加强管理，确保质量，在同行中以卓越的产品质量取胜；在确定产品名称及包装时要进行检索和风险监控，避免与市场上其他企业的相同；对进货渠道严格把控，防止采购侵权商品。在营销阶段，创业者要精心策划，拓展推广渠道，创建自己的品牌，打造特色，以赢得市场、避免侵权。

2. 商标权取得的风险防范

在商标设计阶段，设计者要结合创业企业的自身特点，避免模仿他人商标或他人享有著作权的作品，设计出具有新颖性、显著性、能突显企业特色的商标，防止侵权行为的发生。在设计过程中，企业要做好保密工作，防止企业员工、竞争对手或商标抢注专业户获取设计信息而抢先注册，在确定企业商标后，要及时注册。利用商标的知名度提高企业竞争优势，同时要防止因他人抢注而丧失注册商标专用权的机会。

3. 商标权许可中的风险防范

创新创业企业如果需要使用他人商标，必须获得使用许可。在决定进行商标许可之前，被许可人首先要考虑商标的市场认可度及发展前景，应当全面考察商标权的法律状态、主体和许可范围等情况。商标尚未注册或已被撤销，或者注册商标正处于争议中，或者到期未续展，这些情况下的商标的权利状态是不确定的，如果被许可，则有可能因为法律上的原因无法正常使用被许可商标，给被许可人带来极大的风险。同时，被许可人也要确定商标许可人有权许可该商标，避免出现商标许可人无权许可商标的现象。然后，再确定许可的是一类商标还是一个商标、商标应用的商品或服务范围、许可方式、许可期限、许可期限届满后的处理办法、增值部分的利益分配、商标有效性等一系列细节问题，这些问题的解决方案都要在许可合同中明确约定，以免造成商标侵权或引起争议，做到未雨绸缪，降低许可使用过程中的风险。

许可合同签订后的三个月内，许可人要到商标局备案，不备案虽然不会影响许可合同本身的法律效力，但在许可过程中无法得到监督，不得对抗善意第三人，可能会使许可人和被许可人的利益得不到保障。另外，《商标法》规定许可人应当监督被许可人使用其注册商标的商品质量，所以，许可人和被许可人都要保证商品质量，这是商标权得

以顺利实施的前提。

三、著作权风险及其防范

1. 著作权权属的风险防范

企业如果创作了新的著作，要及时进行登记，获得保护，在开发及申请登记过程中要做好保密工作。特别是计算机软件企业，著作权是该类企业重点保护的对象。企业应该积极制订著作权保护战略，以更好地保护著作权，提升企业的竞争优势和市场地位。

2. 著作权侵权风险防范

包装对产品具有一定的宣传作用，也影响着企业的声誉，所以现在企业都重视产品的包装，在设计过程中追求独特、新颖，在包装上印有图片、照片等。商品的包装是受到著作权保护的，这就涉及宣传美化时包装上使用的素材的著作权问题。对所使用的素材要事先进行严格的审查，不能盲目使用，要使用自己享有著作权的素材或公用领域素材，或者已经获得著作权许可的素材进行宣传或再创作，避免侵犯他人的著作权。另外，在项目开发过程中要使用正版软件，以免侵权。一旦侵犯他人著作权，赔偿的风险也较高，所以一定要增强尊重他人著作权的意识，防止侵权行为的发生。

3. 著作权许可或转让中的风险防范

首先，著作权许可使用的是财产权而不是人身权，因此，在许可合同中双方可以约定关于侵犯人身权的法律责任。其次，由于著作权财产权的种类较多，可以全部或者部分许可或转让，在合同中要注明许可的权利范围，以免日后引起争议。再次，在著作权许可合同中要明确约定使用范围和使用期限，以及一旦超出许可范围和使用期限时被许可人应该承担的责任，以免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最后，关于许可或者转让的金额，在合同中要明确约定，付款方式及逾期责任也应在合同中单独列出。

四、商业秘密风险及其防范

1. 侵权与被侵权的风险防范

对于处于科技创新创业阶段的小企业来讲，商业秘密的流失关系到企业的生死存亡，既要避免自身以不正当手段在经营活动中侵犯他人商业秘密，又要防范自己的商业秘密被他人侵犯。

商业秘密自身的特性决定了对其保护的方式、方法和手段不同于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企业对商业秘密要做好保密措施，避免因保密不当导致商业秘密被公开或窃取。比如：员工离职后可能带走原单位的商业秘密，用于自己创业或者将商业秘密转卖给其他公司；竞争对手以不正当手段获取商业秘密，会削弱原创企业的竞争优势；黑客侵入存储商业秘密的计算机，可能会传播病毒、恶意修改或删除数据信息，或者盗取后披露、使用秘密。这些侵犯商业秘密的行为都会给处于初创阶段的小企业带来无法估量的经济

损失，严重影响到企业利益。

商业秘密一旦被侵犯，要请专业人员调查取证。如果是被一家企业侵犯，要先控制扩散范围，建议通过谈判许可其使用，如果谈判不成再诉讼。如果是被多家企业侵犯，要调查取证，掌握对方的销售额、营业额等侵权证据，等证据充分后再起诉。

2. 商业秘密许可或转让中的风险防范

创业者如果需要购买或者取得他人许可的商业秘密，在签合同之前要调查清楚商业秘密是否真实有效，是否已经许可他人使用，要做好相关评估工作，判断商业秘密是否值得购买。在签订的书面合同中要将有关商业秘密的事宜尽可能详细地罗列出来，明确约定责任，特别要注明如果商业秘密被他人泄露、被反向工程获取或者被专利技术披露所带来的损失如何赔偿，以使合同双方更好地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避免许可或转让后产生纠纷。

在经济全球化的趋势下，政府管理部门需对企业加强知识产权战略管理方面的培训和指导，建立规范、完善的知识产权管理制度，多方面支持企业进行科技创新和产权管理。创新创业者顺应知识经济环境的基本路径在于增强自身在生产经营中的创新能力，提高知识产权含量，尤其是科技创新创业者，如果没有知识产权就只能承接收益较少的、低端的业务，受制于他人。所以，创新创业者想立足，谋求长远发展，就必须在知识产权创新及保护方面增加投入。

面对创新创业过程中来自企业内外部的各种知识产权风险，创新创业者必须增强知识产权意识，健全内部的知识产权管理制度，增强预警意识和危机意识，结合自身情况及生产经营特点制订合理的企业知识产权战略，增加知识产权风险管理投入，注重培养知识产权管理人才，尊重他人的知识产权，做好风险防范工作，实现企业的经营目标。另外，企业的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商业秘密等知识产权并不是互不关联、相互独立的，创业者要根据企业实际运营情况，综合使用多种知识产权，从技术开发、市场开发、产权开发等维度建立自身的知识产权战略体系，加强风险防范，降低侵权风险发生概率，减少企业损失。做好知识产权风险防范工作，有助于企业培育自身的竞争优势，增强市场竞争力。

摘自《江苏经贸职业技术学院学报》2021年第2期 赵玮等

主 办：吉林医药学院图书馆

地址：吉林市吉林大街 5 号

主 编：郭秀梅 徐 坤

邮编：132013

副主编：蔚晓慧

网址：<http://tsg.jlmu.cn>

本期编辑：蔚晓慧

电话：64560908